

Disclosure

D17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08032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保荐人(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它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n's Laser Technology Co.,Ltd.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松坪山厂区5号路8号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族激光
股票代码:002008
法定代表人:高云峰

成立日期:2000年9月28日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2007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07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736号文核准。

2、发行对象和类型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3、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8,813.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经股东大会授权,本次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申购情况和发行人筹资需求协商确定。

4、发行方案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将优先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除外)。

5、向原股东配售安排
本次发行将向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的剩余部分向其他有意向认购的投资者发售,具体优先配售比例:公司控股股东可优先配售100%的股份数量,按照10:2的比例行使优先配售权;公司控股股东大族实业,实际控制人高云峰先生已承诺放弃行使优先配售权。原股东在本次发行中最多可优先配售的股份为7,317.99万股。

6、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原股东按比例优先配售后的剩余部分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

7、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为11.23元,不低于本招股意向书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成交均价。

8、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将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自筹投入(万元)

1 激光信息标记设备扩产项目 46,744 46,744 —

2 激光焊接设备扩能建设项目 32,205 32,235 —

3 机械加工配套设施一期建设项目 37,170 20,000 17,170

合计项目 116,149 98,979 17,170

根据项目可行性分析,上述项目总投入为116,149万元,其中计划本次增发募集资金投入98,979万元,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果募集资金出现剩余,将用于补充上述项目总投资中自筹资金投入部分或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若因经济、市场等因素需要,上述募集资金将按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募集资金投入。

9、募集资金专项存款账户
发行人开设的主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

(1)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3800188000112044

(2) 开户行:交通银行深圳红荔支行
账号:443066401018010709870

(3)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景田支行
账号:744191083900021371

10、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安信证券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自2008年7月9日起至2008年7月19日止。

11、发行费用
根据本次增发的预计募集资金金额,发行费用的初步预算如下:

序号 费用 金额(万元)

1 募集资金 28%-3%

2 承销费用 200

3 律师费用 80

4 会计师费用 60

5 行政手续费 35%

6 信息费及费用 50

7 路演推介费 约50

12、主要日程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如下: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证券代码:002008 公告编号:2008033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9日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证券代码:002008 公告编号:2008035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 股网上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重要提示

1、发行人股票的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2、发行数量

本次增发数量将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的申购情况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并在网下发行结束后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公告。

3、发行地点

全国设有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4、网上发行对象

所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账户的境内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5、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1.23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公告日2008年7月9日(T-2)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

6、网上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

本次发行股票网上申购简称“大族增发”,申购代码“070087”。

7、发行方式

本次增发采取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公司控股股东大族实业,实际控制人高云峰先生已经承诺放弃行使优先配售权。除大族实业、高云峰先生外,公司其他原股东最大可据其股权限额100%行使优先配售权,即最多可优先认购股份为7,317.99万股,占本次发行最高数量的83.03%。

公司原股东与社会公众投资者使用同一上网申购代码进行网上申购,并行使优先配售权,申购股票简称“大族增发”,申购代码“070087”。

8、本次网上发行的对价所有在深交所交易场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账户的境内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9、若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两个或两家以上证券营业部,其优先认购股份将在其中一个证券营业部申购。

10、本次上网发行和网下发行的申购时间为同一天,即2008年7月10日(T-1)至2008年7月11日(T)。

11、本次发行的有关资料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释义

除非特别提示,以下词语在本发行公告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大族激光 / 发行人 指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销团 指保荐人(主承销商)及承销团组建的承销团

本次发行 / 本次增发 指发行人 / 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增发不超过8,813.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指2008年7月10日(T-1)日

指2008年7月11日(T)日,该日也是网下申购日)

指公司原股东在下午收市后在深交所登记的A股股东

机构投资者 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募集的新股的境内法人,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有效申购 指符合发行人 /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以及缴付申购定金或申购资金、申购数据符合限制等

优先认购权 指发行人 / 公司原股东就其按其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量以一定比例优先认购本次增发股份的权利

指发行人 / 公司原股东就其按其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量以一定比例优先认购本次增发股份的权利